佛山市顺德区伦教医院招聘工作人员公告

（2024年第2期）

佛山市顺德区伦教医院（郑何義夫人纪念医院）是一所集医疗、教学、科研、预防保健于一体的公立非营利性二级甲等综合医院。现因工作需要，拟面向社会招聘8名工作人员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报名条件

（一）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；

（二）具备良好的品行和职业道德；

（三）具备岗位所需的专业或者技能条件；

（四）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；

（五）岗位所需的其他条件见《佛山市顺德区伦教医院招聘工作人员职位表（2024年第2期）》（附件1）；

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不得报名：

（一）受行政开除处分未满五年或其它行政处分正在处分期内的；

（二）近两年内，在机关、事业单位招录（聘）考试、体检或考察中存在违纪行为的；

（三）因涉嫌违法违纪正在接受审计、纪律审查，或者涉嫌犯罪，司法程序尚未终结的；

（四）法律、法规和规章规定不宜聘用的其它情形。

二、报名事宜

（一）报名方式及时间

邮寄报名：从公告之日起至2024年7月12日止，邮寄资料均不退回，邮寄资料的送达时间以我院的签收时间为准。

邮寄地址：佛山市顺德区伦教街道新城南路1号伦教医院医养大楼8楼党政办公室/人事科，收件人：刘小姐，联系电话：0757-27720271，邮编：528308。

（二）报名要求

应聘者报名时须提供报名表、就业推荐表（应届毕业生提供）、居民身份证、户口簿、学历/学位证书、资格证、执业证及相关证明等材料的复印件及近期正面免冠小一寸彩照3张。应聘者可从网站下载填写《佛山市顺德区伦教医院招聘工作人员报名表》（附件2）。

报名提交的申请材料必须真实、准确，提供虚假申请材料的，一经查实，即取消应聘资格。

三、资格审核

对应聘人员进行简历初筛和资格审核，审核通过的，根据学科发展和科室用人需要等医院实际情况择优遴选，确定报名受理情况。

四、考试事项

经资格审查符合条件的应聘者，进入面试、技能操作考核环节。面试、技能操作考核各环节成绩总分为100分，合格分数线为60分，任一环节成绩低于60分的不再作为下一环节考核评价对象。具体时间、地点另定，具体如下：

（一）面试。组织专家对报名人员的综合素质和专业能力进行评价。面试成绩总分为100 分，60分为合格，成绩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2位。低于60分者不得列为技能操作考核对象。

（二）技能操作考核。安排到相应岗位，原则上进行不少于3天的全脱产技能操作实践考核。技能操作总分100 分，60分为合格，成绩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2位。低于60分者不得列为体检对象。

面试和技能操作考核后，按面试成绩40%、技能操作考核60%的比例合成综合成绩，成绩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2位。对考核评价合格的考生，根据综合成绩高低顺序，按照招聘人数等额确定体检和考察的人选；若综合成绩相同，由招聘工作领导小组讨论确定体检和考察的人选。

五、体检和考察

 体检标准按照《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体检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（粤人社发〔2010〕382号）执行，考察标准按照《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考察工作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（粤人社发〔2010〕276号）执行。

六、录用

根据考生综合成绩、体检、考察结果，由本单位拟定入选对象，并在招聘信息发布网站公布拟录用人员名单。拟录用对象公示5个工作日后，没有异议的，进入录用程序。

 体检或考察不合格、公示期间发现问题影响聘用、自动放弃的，由本单位决定是否依次递补人选。

七、聘用人员管理和待遇

（一）经本次考试录用的工作人员，不纳入编制管理；与佛山市顺德区伦教医院签订相关合同，享受本单位相应岗位的工资福利待遇。

（二）本次招聘的工作人员，初次就业的人员试用期为12个月，其他人员试用期1个月。试用期及试用薪酬按医院有关规定执行。

八、招聘纪律

（一）招聘工作要做到信息公开、过程公开、结果公开。对招聘过程中违反相关法律、法规和纪律的行为要予以制止和纠正，保证招聘工作的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。

（二）违反招聘纪律的应聘人员，视情节轻重取消考试或录用资格；对违反规定录用的人员，一经查实，解除劳动合同，予以清退。

（三）对违反招聘纪律的工作人员，视情节轻重调离工作岗位或给予处分；对违反招聘纪律的其他相关人员，按照有关规定追究责任。

九、招聘信息发布网站

有关报名、面试、技能操作考核、体检和考察、录用公示等相关招聘信息公布在伦教人民政府网：http://www.shunde.gov.cn/lunjiao/index.html

监督电话：0757-27720198

附件：1.佛山市顺德区伦教医院招聘工作人员职位表（2024年第2期）

2.佛山市顺德区伦教医院招聘工作人员报名表

 佛山市顺德区伦教医院

2024年7月4日